

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6 月 30 日，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根据《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在本企业内组织召开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会由建设单位及 2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查看了企业现场，检查了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情况，核查了相关技术资料。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中山市横栏镇（横东）永兴工业区永谊四路 1 号钢结构厂房（中心坐标 N22°32'10.01"、E113°15'38.92"），用地面积 10000m²，建筑面积 3450m²，主要从事隔热隔音棉和纤维棉的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横）环建表[2024]0033 号），并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20005989285077001Z。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及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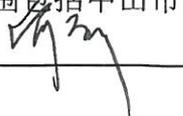
项目实际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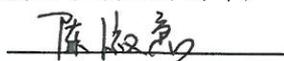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按照《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横）环建表[2024]0033 号）进行整体验收。

验收范围包括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

专家签名：





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建设内容及其配套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防治设施，主要设备、原辅料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1 项目产品及产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	本次验收
1	隔热隔音棉	66000 平方米/年	66000 平方米/年
2	纤维棉	143520 平方米/年	143520 平方米/年

表 2 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名称	项目环评申报规模	本次验收规模
1	玻璃纤维棉	172200 平方米/年	172200 平方米/年
2	陶瓷纤维棉	48347.28 平方米/年	48347.28 平方米/年
3	玻璃纤维布	21474 平方米/年	21474 平方米/年
4	铝箔	48000 平方米/年	48000 平方米/年
5	水性乳胶	7.3 吨/年	7.3 吨/年
6	机油	0.025 吨/年	0.025 吨/年

表 3 本次主要验收设备和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申报规模	本次验收规模	所在工序
1	模切机	8 台	8 台	模切
2	复合机	4 台	4 台	复合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横栏镇永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涂胶、复合废气。

涂胶、复合废气半密闭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

项目采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是：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源，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加强对设备的日常检修和维护等综合治理措施来降低噪声。

(四) 固体废物

专家签名：





项目主要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模切废角料、一般废弃包装物）、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水性乳胶桶、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及废手套）。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交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理。

（五）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源。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中山市横栏镇永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环评批复未提出去除率要求。

2. 废气治理设施

涂胶、复合废气半密闭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环评批复未提出去除率要求。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西面、北面、东面、南面厂界外 1 米处的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要求。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无相关治理设施，不监测处理效率。

5. 辐射防护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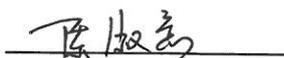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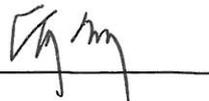
本项目无辐射源。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水

专家签名：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送至中山市横栏镇永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 废气

涂胶、复合废气半密闭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项目厂界二级标准值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 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 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项目西面、北面、东面、南面厂界外 1 米处的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①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垃圾堆放点还要进行定期的消毒,杀灭害虫,以免散发恶臭,滋生蚊蝇。

②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后交由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能力的单位回收处理。

③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交由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设置专用的废物暂存间及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已按规定张贴危险废物警示及识别标识,危险废物分类存放于特定容器中,地面及裙脚均设防腐、防渗涂层,危废间整体满足防雨、防风、防晒、防泄漏、防渗等要求。企业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中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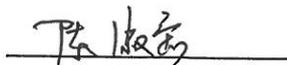
5. 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源。

6.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

专家签名:



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的批复：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 0.012 吨/年。

项目总量排放情况计算如下：

表 4 总量核算表

项目	排放源	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工作时间 h/a	实际排放总量 t/a	审批总量 t/a
非甲烷总烃	涂胶复合废气(有组织)	4.0×10^{-3}	1350	0.0054	/
	涂胶复合废气(无组织)	/	/	0.0056	
	合计(有组织+无组织)			0.011	/
	以 98%工况折算排放总量			0.011	0.012
备注：涂胶复合废气以环评收集效率 65%，无组织排放总量=(有组织处理前总量÷收集效率 65%)-有组织处理前总量。					

经计算，项目生产过程中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总量为 0.011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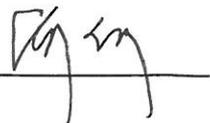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审批文件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设施和要求，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使用，污染物排放符合环评及其审批文件提出的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无发生重大变动，建设过程无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重大生态破坏，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无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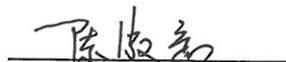
综上，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及管理台账；
- 2、做好固体废弃物临时储存管理，妥善处理各种废物。

专家签名：





七、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签名
陈淑意	中山市凌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陈淑意
何剑	道一设计(广东)有限公司	高工			何剑
邓验涛	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邓验涛
代晗	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代晗

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2025年7月23日

专家签名:

何剑

陈淑意

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 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 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评及审批部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专家组验收过程中提出的整改工作落实情况等。现说明情况如下。

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位于中山市横栏镇（横东）永兴工业区永谊四路 1 号钢结构厂房（中心坐标 N22°32'10.01"、E113°15'38.92"），用地面积 10000m²，建筑面积 3450m²，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

2024 年 10 月，建设单位委托中山市中赢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中（横）环建表[2024]0033 号）。

项目实际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额 15 万元，员工人数为 35 人，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均不在厂内食宿。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施工简况

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并且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落实了专项环保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2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1 月建成，建成后立即启动验收工作，企业自主验收。2025 年 3 月 13 日-2025 年 3 月 14 日委托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2025 年 7 月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2025 年 6 月，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和专家组成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对《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6000 平方米隔热隔音棉、143520 平方米纤维棉新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按照各级环保部门和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没有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和投诉。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①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以刘志友为领导的环保组织机构，制定了《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

②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制定了《中山市鑫创保温材料有限公司环境风险应急计划》。

③环境监测计划

我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验收工作开展过程中已委托广东中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进行验收监测，监测结果显示，项目的各项监测指标均可达到相应排放执行标准。我司日后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开展常规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无。

3、整改工作情况

无